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  
**Emperor Entertainment Hotel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96)



**英皇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Emperor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63)

**有關持續關連交易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英皇娛樂酒店及英皇國際（統稱「該等公司」）日期為 2022 年 12 月 30 日有關向澳娛於英皇娛樂酒店旗下之澳門英皇娛樂酒店提供該等服務之持續關連交易之聯合公告（「該公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告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告旨在提供有關該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持續關連交易之補充資訊。

**達成及釐定該協議項下之攤分百分比及其他條款之程序及基準**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天豪將有權按百分比攤分總博彩收益（「攤分百分比」）作為提供該等服務之代價。在訂立該協議前，澳娛、英皇娛樂酒店及澳娛其他服務供應商之代表已徹底討論該協議之條款，以確保條款為一致。英皇娛樂酒店的管理層亦已根據市場所得資料，將攤分百分比與澳娛其他服務供應商過往攤分博彩區總博彩收益之百分比作比較。此外，攤分百分比是經考慮根據澳門法律對博彩收益所徵收之現行稅率後釐定。攤分百分比乃為扣除上述徵稅後應收之博彩區每月總博彩收益之大部分金額，且該協議之條款及攤分百分比與天豪及澳娛於 2010 年 2 月 19 日簽訂的服務協議（及不時更改、修改、修訂或補充）大致相同。

鑒於上述情況，並據該等公司之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和所信，彼等認為該協議之條款符合一般商業條款且屬公平合理，且攤分百分比與澳娛其他服務供應商之比率一致。

## 內部監控

除根據上市規則遵守由外聘核數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對本集團持續關連交易進行年度審閱之規定外，該等集團已採納下列內部監控程序管理該協議下的持續關連交易，以確保攤分百分比之比率或機制符合一般商業條款、公平合理並符合英皇娛樂酒店及英皇國際及彼等各自股東之整體利益：

1. 針對該等公司之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該等公司分別成立了一個合規委員會，由營運部門、財務及會計部門以及法律及秘書部門之代表組成，每年監察該等公司遵守上市規則第 14A 章之規定，並安排會議討論任何複雜之交易。在營運部門代表所知之情況下，經參考類似交易之現行市場價格或標準，已評估該協議下之攤分百分比及條款，以考慮攤分百分比是否公平合理且符合一般商業條款；
2. 該等公司之財務及會計部門將對該等交易及應收之該等服務費進行每月審查，以確保遵守該協議以及不超過年度上限；及
3. 該等公司各自之審核委員會將至少每年審閱一次由該等公司各自管理層預備有關持續關連交易之分析報告。

承董事會命  
英皇娛樂酒店有限公司  
主席  
陸小曼

承董事會命  
英皇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陸小曼

香港，2023 年 2 月 21 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

英皇娛樂酒店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陸小曼女士；執行董事黃志輝先生及范敏嫦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關倩鸞女士、黎家鳳女士及楊萬銀先生。

英皇國際董事會包括非執行董事陸小曼女士；執行董事楊政龍先生、黃志輝先生、范敏嫦女士及張炳強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漢標先生、朱嘉榮先生及潘仁偉先生。